

全国少数民族地区 扶贫工作会议文件集

0633-27

0

民族出版社

出版说明

1989年9月19日至23日，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联合召开了全国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工作会议。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同志在会上作了重要讲话，肯定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国家关于处理民族问题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和措施都是正确的，要继续坚持下去，并对少数民族地区的扶贫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为了深入学习和贯彻江泽民同志讲话和这次会议的精神，我们特将会议文件汇编出版，内部发行，供各族干部、群众学习和使用。

国家民委政策研究室

1989年10月20日

目 录

在全国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工作会议上 的讲话.....	江泽民 (1)
在全国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工作会议上 的讲话.....	陈俊生 (7)
在全国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工作会议上 的讲话.....	司马义·艾买提 (19)
国务院批转国家民委、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 领导小组关于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工作有关政 策问题请示的通知.....	(30)

在全国少数民族地区扶贫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 江泽民

（根据记录整理）

（1989年9月20日）

同志们：

我从延安回来之后，看到陈俊生和司马义·艾买提同志的信，要开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工作会议，并邀我出席，虽然近期工作较多，我还是决定来参加这次会议，因为民族工作太重要了。民族问题始终是马列主义理论中的一个重要问题。李鹏同志昨天晚上才回到北京，很晚了，给我打了个电话，说今天上午有外事活动，不能到会，让我向大家转达他的问候。我对民族工作知之甚少，昨天晚上，看了中央1987年的13号文件和这次会议准备的有关材料。今天来了，还是讲一讲。

首先我代表党中央和国务院，向会议表示祝贺，预祝会议成功，并借此机会向长期坚持在扶贫战线艰苦奋斗的同志们表示慰问，向在保卫边疆、建设边疆、维护祖国统一的斗争中做出巨大贡献的各族广大干部群众、人民解放军及武警指战员、公安干警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崇高的敬意。

这次会议是个扶贫工作会议。党中央一贯重视扶贫工作，对少数民族地区的扶贫，应该更加重视。刚才杨雍哲同志和赵延年同志讲了扶贫工作和民族工作的有关情况，讲得很好。贫困地区多数地处偏远，自然条件差，而且相当多是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有些还是革命老根据地。进一步做好扶贫工作，尽快使这些

地区脱贫致富，不仅是个经济问题，而且是个政治问题。搞好少数民族地区的扶贫工作，对于巩固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都有着重要意义。

经过几年的努力，我国的贫困人口已经由一亿多减少到五千万，前进了一大步。这说明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央的扶贫工作方针政策是正确的，由救济式扶贫转变为开发性扶贫是十分必要的。今后扶贫工作大量的是在少数民族地区。对于扶贫工作一定要抓紧，争取尽快解决群众的温饱问题，但从根本上脱贫致富，改变落后面貌，是一项长期、艰巨的历史任务。因此，要求要适当，不宜过急。要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坚持自力更生与国家扶持相结合的方针。当前，国家的困难很大，中央的财政很紧张，要把这一点告诉少数民族地区的同志。但不管怎样，中央对少数民族贫困地区还要继续给予大力帮助，包括财政、金融、物资、人才、科技以及其它一些政策性的扶持。沿海地区和经济发达地区毫无疑问也有这个责任，要把帮助少数民族地区脱贫致富作为自己的一项光荣任务。就象一个大家庭，有好多兄弟，有的过得好一点，有的过得差一点。过得好一点的，不给贫困的一些支持，不管从哪个方面讲，都是说不过去的。我想这个原则不会变。过去比较发达的地方为少数民族地区办了不少事，大家是积极的，希望今后做得更好。这种帮助对于促进民族地区尽早脱贫致富是相当重要和必不可少的。国家和发达地区以及社会各界要一如既往，进一步支持少数民族地区的扶贫工作。但是归根到底，还是要靠自力更生、艰苦奋斗。这一点很重要。

少数民族有的从农奴制社会，有的从奴隶制社会，有的从原始社会末期一下跳到社会主义，从社会发展史来讲，跳过了若干个发展阶段。我看过一个电影是描写云南少数民族的，原始形态色彩相当浓厚。少数民族贫困地区由于社会历史和自然条件等方面的原因，再加上我们过去工作上的某些失误，目前，经济基础

十分薄弱，文化素质不高，经济文化发展困难很大。扶贫工作一定要坚持从少数民族地区的实际情况出发。要持积极态度，但是不能犯急性病，这一点要取得共识。刚才延年同志谈到，不是大家对少数民族贫困地区不重视，而是往往只看到少数民族人口比重小，经济份额占全国比重不大，就忽视了少数民族的特殊性和民族地区经济文化发展的重要性。我看从领导上讲，忽视就是不够重视。我们今后应该高度重视这个问题。

前几天，我到了陕北，到了南泥湾。毛主席当年大力号召“自己动手、丰衣足食”。我看这个精神不只在我国的扶贫工作方面，不只是少数民族地区，所有地区，包括我们整个国家都要继续坚持。要靠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来解决我国的贫困问题。前几年，我们改革开放后经济发展很快，但是出现了超前消费，艰苦朴素的口号不多提了。我对这种做法一直是反感的。我们应向全国的干部群众尤其是青年一代反复说明，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没有过时，不仅现在需要这种精神，若干年以后还要有这种精神。我们的国家只有艰苦奋斗、扎扎实实、坚韧不拔，干它几十年，才能改变贫穷落后面貌。

目前，我国经济问题相当严峻。下个月中央要开会专门研究。现在，不少工厂资金发生困难，一方面原材料买不进来，另一方面产品积压卖不出去，有的买主不付钱，形成三角债。这样的工厂长此下去非停下来不可，所以要给他们启动费。物价上涨，银行利率低，群众要抢购，银行利率提高了，老百姓估计要减价，又持币待购或存在银行里吃利息。在我们国家，多种经济成份并存是需要的，个体经济是国民经济的补充，但是个体经济违法乱纪地去搞，则对经济带来危害。企业承包因为起点不同，也有不同的意见。起点低的希望继续承包，起点高的，则不然。现在，中央财政困难，地方也有地方的困难。经济方面问题不少，要开会研究一下，国务院正在准备方案。

少数民族地区脱贫，一定要和当地的资源、实际情况结合起来。我国有11亿人口，吃饭是个大问题。靠大量进口粮食养自己是不可思议的，也是根本不可能的。所以我们全党对于粮食问题，对农业这个基础，必须非常重视。我们国家人口多，耕地少，而且还在减少，要把着眼点放在如何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上。农业生产发展了，必然有一部分劳动力要释放出来，要办乡镇企业。今天趁这个机会，要说一说：我从来是赞成发展乡镇企业的，但粮食必须首先保证，乡镇企业的发展要有政策、要有引导。一些能耗高、与大工业重复、小而全、低水平的乡镇企业是不可取的。还要注意，不要把污染转移到农村去。如何提高少数民族的文化素质，是个大问题，文化素质不提高，要想把经济搞上去，也是困难的，一定要重视并解决这个根本性的问题。

要发展经济，要改革开放，必须有一个安定团结的社会环境。这是个大局，破坏了这个大局，一切都无从谈起，经济建设、改革开放、脱贫致富，都无法顺利进行。因此，我们必须旗帜鲜明地维护安定团结，维护祖国统一，反对动乱和分裂。今年春夏之际，北京发生了学潮，后来发展到动乱，又由动乱发展为反革命暴乱，其它一些大城市也发生了动乱或骚乱。我先后在上海和北京接触了一些大学生。有的说，现在学生没有自由、工人是奴隶。我要他们讲一讲，你们向往的民主自由是什么？没有人能说出来。问他到过工厂，去过工人家吗？他没去过。有的外国人，对我们这场从动乱到反革命暴乱的许多事都不大理解。我和美国来的人讲，学生占领天安门广场长达50天之久，美国政府能容忍学生占领白宫的草坪或广场吗！一个主权国家是不会容许的。今后，我们的广大干部群众一定要珍惜和坚决维护安定团结。武警和公安干警要有必要的训练与手段，一旦发生问题，要解决在萌芽状态，不要使能量聚集起来，发展蔓延。

关于民族工作，中央1987年发了13号文件，接着召开了全国

牧区工作会议；去年年初，乔石同志就民族工作召开了一个座谈会，四月份，举行了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基本精神都有了。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社会主义国家。建国以来，我们把马列主义的民族理论和中国民族问题实际相结合，坚持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制定实施了一整套民族政策，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解决民族问题的道路。实践证明，我们这条道路是正确的，是完全符合我国国情的。严家其等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人在国外鼓吹什么联邦制。这对于中国来讲，是历史的倒退，是根本行不通的。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坚持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开创了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民族工作也进入了一个新时期。十年来，党和国家关于处理民族问题的一系列方针政策都是正确的，是不会改变的。我们要认真总结经验，克服缺点和不足，更好地坚持民族平等和各民族的团结、互助，致力于实现各民族的共同繁荣。《民族区域自治法》是我国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科学总结，是一项全国均须遵行的基本法律。今后，我们要大力抓好自治法的进一步宣传和落实工作，加强与自治法配套的法制建设，切实保障少数民族的经济权益和语言文字等平等权利，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继续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真正把自治法的贯彻执行落到实处。

现在，国内极少数分裂主义分子以及国外的一些反华势力蠢蠢欲动。国内外反动势力互相勾结，确实形成了一股反华、反共的大合唱。对民族分裂主义分子的活动要密切加以注视，丝毫不能放松警惕。班禅额尔德尼生前在上海跟我谈过一些西藏的问题。他说西藏一旦发生骚乱，美国在成都的领事馆就立即派人飞到西藏进行活动。这说明一个什么问题呀？就是西藏的一举一动，美国都是很注意的，他们总是希望我们发生动乱，发生闹事。我国是一个各民族团结的大家庭，对于民族分裂，是绝对不能容许

的。我们一定要旗帜鲜明地维护祖国统一和中华民族的大团结，坚决反对动乱和分裂。不坚持这一点，就没有一个安定团结的社会环境，就谈不上什么扶贫，也谈不上脱贫致富和经济文化建设。就全国来讲，也是这样。我们有一个安定团结的局面，把经济搞上去，经济实力增强了，就不怕什么反华大合唱，你唱什么调，“我自岿然不动”。以上讲的几点意见，都是即兴之言，供大家作参考。

在全国少数民族地区扶贫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国务委员、国务院贫困地区
经济开发领导小组组长 **陈俊生**

(1989年9月19日)

同志们：

这次国家民委和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联合召开的全国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工作会议，是一次非常重要的会议。在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之后召开这样一次会议，研究如何进一步加快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进程，尤其必要，因为这关系到各民族的和睦团结和国家的长治久安。明天，江泽民同志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将作重要讲话，请与会同志认真学习贯彻。下面，我就少数民族地区的扶贫工作讲几点具体意见。

一、帮助少数民族贫困地区群众脱贫致富是一项重要的经济任务和政治任务

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社会繁荣与人民富裕是关系到整个中华民族繁荣昌盛的全局性问题，尽快帮助少数民族地区从根本上改变社会经济文化的落后面貌是一项伟大而艰巨的历史性任务。

改革十年来，在党的正确的民族政策指导下，少数民族地区发生了巨大而深刻的变化，从1978年到1988年的十年间，全国少数民族地区工农业总产值从367.7亿元增加到1092.3亿元；农业总产值从155.6亿元增加到406.4亿元；扣除物价变动因素和区域变动因素，分别增长130%和76.6%。粮食总产量从3124万吨，增加到4361万吨，增长39.6%，高于全国平均增长水平的10.3个百分点；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增长3.52倍。经过连续十年的艰苦奋斗，已经有80%以上的少数民族群众解决了温饱问题，其中，八个民族省区1988年农村人均纯收入已达到435元，这意味着数千年遗留下来的少数民族地区落后面貌正在逐步改变。

但是，由于历史、地理、政治、经济等诸方面的原因，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的整体水平依然很低，尤其是在西南、西北等少数民族聚居的贫困地区，社会生产力水平并未发生根本变化，一部分群众生活仍然非常困难，甚至没有解决温饱问题。在1986年国家重点扶持的331个贫困县中，少数民族贫困县有141个，占42.6%。

为了尽快解决这些地区的贫困问题，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各省区制定了一系列优惠特殊政策，投入了大量资金和物资，但与全国其他贫困地区比较，少数民族地区解决群众温饱问题的速度和脱贫的速度依然存在一定差距。1988年全国贫困县农村人均纯收入为333.1元，比1985年的245.9元增长了35.5%。平均年递增10.7%，而同期少数民族贫困县农村人均纯收入增长了32.7%，平均年递增9.9%，低于全国平均水平。1988年，全国少数民族贫困县仍有1518万人未解决温饱问题。1985年到1988年的三年间，全国贫困县中尚未解决温饱的贫困人口减少了60%以上，而同期少数民族贫困县中贫困人口减少了29%。1985年，在国家重点扶持的331个贫困县中，农村人均纯收入200元以下的县有181个，其中少数民族贫困县有90个，占50%，到1988年农村人均纯收入

200元以下的贫困县已减少到51个，其中少数民族贫困县有38个，占74.5%。这说明，全国贫困县的数量在减少，少数民族贫困县的数量也在减少，但是，在剩下的尚未解决群众温饱的贫困县中少数民族贫困县的比重正在扩大。随着全国扶贫工作的逐步深入，尚未解决温饱的贫困人口正在发生变化。目前，东部和中部一些历史上著名的贫困地区和老革命根据地，象大别山、太行山、沂蒙山群众温饱问题已经基本解决，贫困程度逐步缓解，剩下的尚未解决温饱的贫困人口，主要集中在西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这种差距不仅是区域经济发展的差距，更重要的是民族经济的差距，西部地区经济的开发实质上是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的开发。在这种背景下，少数民族地区的贫困问题就显得更加尖锐、突出。

当然，要改变历史上遗留的民族地区落后的状况，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从实际和可能出发，现在最重要、最迫切的是解决群众的温饱问题。能不能尽快解决这个问题，关系到我们党的民族政策是不是真正落实，关系到社会主义优越性是否充分体现，也关系到各民族之间的团结和睦，关系到国家的统一和长治久安。这不仅是一个经济问题，也是一个政治问题。民族团结是建立在各民族经济共同发展基础上的团结，少数民族地区群众的温饱问题不解决、经济不发展，平等、团结就缺乏坚实的基础。因此，今明两年必须集中力量解决少数民族贫困县群众的温饱问题，这是“七五”期间贫困地区经济开发攻坚战的主战场。

二、解决少数民族地区贫困问题必须走经济开发之路

尽快解决少数民族地区群众的温饱问题，促进其经济发展，最重要、最根本的是坚持经济开发这一总的工作方针。近几年全国的贫困问题之所以明显缓解，贫困地区经济之所以迅速发展，重要的一条就是因为在扶贫工作上实现了从单纯生活救济向经济

开发的整体性根本转变。经过反复探索，现在全国贫困地区经济开发已经走出了一条比较成功的路子。实践证明，这具有规律性和普遍意义，是正确的。

从现在的情况看，少数民族贫困地区完全具备经济开发的条件。一是广大干部群众有迅速改变贫困落后面貌的迫切愿望，这是经济开发的基本动力；二是这些地区幅员辽阔、资源丰富，具有中东部地区不可比拟的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优势，这是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持续稳定发展的基础。三是帮助少数民族尽快改变贫穷落后面貌，已经得到从中央到地方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和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现在的关键问题是如何充分利用这些有利条件，加快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开发的进程。根据全国贫困地区经济开发的成功实践和少数民族贫困问题的特殊性，少数民族贫困地区进行经济开发，应当集中资金，抓住优势资源，以“种养加”为重点，依托科学技术发展区域性支柱产业。为此，必须注意以下五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必须把种养加的开发作为少数民族贫困地区经济开发的重点和主要内容。经济开发首先是产业开发，是传统产业的开发。贫困地区的情况千差万别，各有各的优势，开发什么要因地制宜。但从总的情况看，种植业、养殖业是占比重最大、位置最重要的产业，经济开发不能不以此为起点。开发种植业、养殖业这些产业，不仅因为农民世代经营而异常熟悉，而且具有投资少、见效快、家家户户都能干的特点，既能够迅速地增加农民收入，又可以尽快扩大市场的有效供给；同时还可以为贫困地区未来的长期发展积累必要的物质基础。当然，这不是说少数民族贫困县不应该适当发展一点工业，从根本上改变贫穷落后面貌没有一点工业是不行的。但是发展工业就业成本高、资金投入多、管理难度大、专业技术性强，有些地方由于缺人才、缺技术、不会经营管理，结果发展工业非但没有取得预期的收益，反而成为沉

重的包袱。因此，现阶段在确定少数民族贫困地区产业开发系列中，必须把种养业放在首位，在此基础上适当发展不与国家大工业争原料争能源的农产品加工业，以及其他适合贫困地区发展的资源型、劳动密集型工业。

第二、贫困地区经济开发必须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逐步建立能够稳定解决群众温饱的多样化的家庭经营结构。由于目前少数民族贫困地区的经济开发是以解决群众温饱为主要目标的，因此，必须强调扶贫到户，以贫困户为对象，无论什么样的开发项目，都不能脱离这个基础。为了改变扶贫工作中存在的“丰年见效、灾年失效”、返贫率高的状况，要在经济开发过程中积极调整单一的农户家庭经营结构。有效的办法是多找一些生产和经营门路，长效项目和短效项目结合，有的当年开发当年见效、有的多年开发长期见效。这方面，甘肃陇南的“四个一”是一个比较成功的经验。所谓“四个一”就是每人一亩左右稳产高产基本农田、每户一亩林果园、每年出售一头商品畜（牛单位）、每户转移一个劳动力从事非农产业。这种多样化的、长短结合的互补型家庭经营结构，有助于稳定地解决群众的温饱问题，农民不仅能吃饱饭、有钱花，而且能在这个基础上形成自我积累、自我发展的生产经营能力。当然，“四个一”不是绝对的，不同地区、不同户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灵活安排。

第三、贫困地区经济开发要在千家万户搞种、养的基础上，有选择地抓住优势资源，统一规划、整体开发、连片发展，形成一定规模的商品基地。这里要说明，分户经营不是分散经营，发展农户经济并不是发展自然经济。要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就要立足本地自然资源优势，尽快形成主导和支柱产业，在农户家庭经营基础上形成区域性的较大的商品生产规模，而这些都不是单家生产、分户经营所能达到的。发展什么样的支柱产业，要通盘考虑、统一规划。一个县或一个地区不要贪大求多，可以选择

2—3个能够发挥本地优势，适合市场需求，能带动千家万户脱贫致富的产业优先发展。经过反复论证、切实可行的规划，要通过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长期坚持、不懈努力，以保持经济开发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只有这样做，才能形成区域间资源交换的新格局，提高资源的利用程度和专业化水平，形成有竞争力的拳头产品，充分发挥不同类型地区的资源优势。

第四、以加工企业和服务组织为龙头，形成产供销、农工商一体化的开发系列，建立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如何组织千家万户参与经济开发，纳入商品经济发展的轨道，是一个很值得研究的问题。行之有效的办法是多种多样的，有的是龙头加工企业带农户，有的是畜牧兽医站、技术推广站、专业开发公司、科技协会等服务组织带农户，有的是供销社等经济组织带农户，这些方式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紧紧地围绕服务做文章。服务是把农户和市场、农户经营和先进技术紧密联系起来的有效途径。这些服务组织为农民提供良种、生产资料、技术指导、产品加工、销售等全过程的综合配套服务，不仅不会改变农户家庭经营的基础，抑制农民生产积极性，而且能够形成分散的农户家庭经营与社会化大生产的有机结合。没有这些龙头加工企业和服务组织就很难形成商品生产基地和较大的产业规模。因此可以说，这些服务组织是与农民息息相关的、永不撤走的扶贫工作队。

第五、注重科技投入。必须强调，在贫困地区经济开发过程中，无论是传统产业开发还是新产业开发，都要注重科技投入。只有增加科技投入，才能有效地提高资源利用水平，减少投入增加产出。目前，在贫困地区首先要特别强调推广那些能够大规模带动群众解决温饱的实用技术，如地膜玉米、杂交良种、快速养猪等等；二是要针对优势资源产业的发展，组织各种配套先进实用技术的输入与系列开发，加大资源开发深度，改造传统产业，提高生产技术水平；三是要推广那些有利于扩大劳动力就业，适

合劳动密集型企业的中间技术，以增加就业机会和劳务收入。这里的问题是如何推广这些技术。从这几年的实践看，科技承包是一种好形式。可以搞科技人员单人或组织承包，也可以单项或综合承包，特别值得提倡河北省搞的农业科技集团承包，融行政领导部门、技术部门、科研教育部门、物资保障部门为一体，形成一个统一的、系统的、多部门、多层次、多学科的大规模推广农业实用技术的整体力量。通过培养民族科技推广骨干、科技示范户、办少数民族实用技术培训班等方式，由点到面、逐步推进，不断扩大科技进步在经济发展和解决群众温饱中的作用。

三、制定和采取向少数民族贫困地区倾斜的政策

为了如期实现国务院提出的在“七五”期间解决贫困地区大多数群众温饱问题的战略目标，今明两年要在已有的各项优惠政策基础上，采取倾斜的、更有力的政策措施。根据国家民委和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的报告，国务院已经决定在产业政策、农副产品销售、减轻民族贫困地区负担、增加民族贫困地区资金投入等方面实行更优惠的政策措施，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执行。同时，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也提出了几条具体的措施：

- 1.从国家每年投放的贫困地区县办工业贷款中，划出2000—3000万元专门用于民族贫困地区，每年重点扶持若干个县发展地方工业。

- 2.以推广地膜玉米为主要内容的“温饱工程”，明年，要全部覆盖所有适合种植地膜玉米的少数民族贫困县，帮助这些地区提高粮食生产水平，解决吃饭问题。

- 3.今后国家分配扶贫汽车要优先照顾少数民族贫困县，帮助这些地区发展交通运输。

4.要把干部培训作为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开发的重点。明年开始,国家民委与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要联合对141个少数民族贫困县的县、乡级干部进行培训,进一步提高贫困地区经济开发组织者和领导者的素质。

在国家财力十分困难的情况下,采取这些措施是很难得的,体现了党中央和国务院对少数民族贫困地区的关心和支持,各省区也要根据这一基本精神,采取相应的倾斜措施,力争“七五”期间实现解决贫困地区大多数群众温饱问题的目标。

此外,还有两个方面的问题希望同志们考虑。

第一、要充分利用边境少数民族地区的地理优势,积极发展边境贸易,把远离内地、偏居一隅的少数民族地区,变成开放的前沿阵地。我们一方面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另一方面要继续改革开放。沿海地区要开放,边境少数民族地区也要开放,封闭的自我发展是没有出路的。一些少数民族地区与许多国家接壤,有很长的边境线和众多口岸,这种独特的地理优势是对外开放的有利条件,因此,要把对外开放引到贫困地区经济开发中来。各省区要在中央统一对外政策的基础上,充分利用批准开放的口岸,发展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的对外贸易,逐步扩大边贸规模。

第二、要充分发挥西部地区三线企业和国家大企业的作用,支持民族贫困地区的经济开发。建国以来,国家在西北、西南等地区投资2000亿元,建立了一大批三线企业,形成了以重工业为主体,包括冶金、航空、航天、造船、电子、化工等部门齐全的工业体系。这些企业人才众多、设备先进、力量雄厚,而贫困地区人才奇缺、技术落后。如果双方在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下联合起来,那么既可以促进少数民族贫困地区的发展,也可以为三线企业发展提供条件。现在这方面的典型事例很多,全国著名的第二汽车制造厂,从1982年开始向周围郧阳贫困地区扩散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六年间机械工业已成为郧阳地区的支柱产业,